

暨南大学中国史专业高级研修课程报读指南

学习历史，了解历史，不仅可以增长知识、明志润身，而且可以知古鉴今、经世致用。暨南大学中国文化史籍研究所，将为您敞开学习历史的大门，开启明志润身、经世致用的新征程。我们不论学识基础，不问英雄出处，只要你是历史爱好者，就请到暨南大学中国文化史籍研究所来。这里有一批沉潜史海的有识之士，会跟你一起读史；有一些学有所成的史学专家，将陪你共同研修。

一、师资力量

暨南大学文学院中国文化史籍研究所（又称古籍研究所），经教育部批准成立于1984年，是全国高校古委会直接联系与指导的古籍整理与研究机构。至今拥有中国古代史、历史文献学、中国古典文献学三个二级学科博士学位点，其中中国古代史学科于1993年跻身学校和国务院侨办重点学科，并于1998年获得博士学位授权资格。

全所现有教师27人，教授9人，副教授6人，讲师2人，博士后10人，行政办公室秘书1人。其中，博士生导师9人，硕士生导师16人。获批国家“万人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1人，“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1人，广东省优秀社会科学家1人，国家“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1人，广东省青年珠江学者1人，“暨南双百英才计划”4人。所内教师主要从事中国古代史、历史文献学、中国文化史、中国社会史、中西文化交流史、中国边疆民族史、港澳史、宗教史、中国社会经济史、中国古代小说、古代类书、海内外珍稀汉文文献的教学和研究，同时也积极参与地方文化的开发、保护与建设等工作。目前，本所教师承担的在研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6项，重点项目3项。所内教师曾荣获广东省优秀社会科学家、法兰西文化教育骑士勋章、西班牙国民成就十字勋章等荣誉称号和奖励，老师们的科研成果，也曾获得中国政府、教育部、国家民委、国家新闻出版署、广东省、甘肃省、澳门特别行政区等政府部门的数十项奖励。

二、办学历史

暨南大学中国史高级研修课程项目，肇始于 2013 年与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办公室联合举办的历史文献学专业（方志学）。2015 年，正式改为中国史高级研修课程。课程项目至今已成功举办了十二届，社会反响良好。

三、申请条件

适合有志于从事行政管理、文化教育、外事侨务、图书出版、民族宗教、文博、旅游及文秘等相关行业工作者申请报读。

申请报读者，一般应有大学本科学历，且已获学士学位三年以上。

四、报名时间与方式

（一）报名时间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1 日。

（二）报名方式

1. 网上报名路径：

请申请人登录暨南大学研究生院网站 <https://gs.jnu.edu.cn/>，点击界面左下角“研究生教育相关系统”中的“高级研修课程报名及校外课程进修”模块——进行“注册”、“登录”——选择相应条目文学院“中国史”方向。

注意：请使用 360 极速模式或谷歌浏览器。

2. 提交材料：

网上报名结束后，请向中国文化史籍研究所递交以下材料：本人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等证件的复印件，网上报名登记表，一寸红底免冠近照 2 张。

以上材料，请寄至：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601 号暨南大学第一文科楼 320-2 房，侯老师收，电话：85220293。

五、录取与缴费

1. 7月1日至9月1日，学院根据申请人网上报名及提交的材料进行资料审核。

2. 9月1日前，申请人按照上述网上报名路径查询审核结果。通过审核的申请人，必须在7月2日起至9月1日前通过报名系统缴纳学费（学费金额为15000元/年，修读年限为两年，按学年缴费），逾期未缴纳学费者不予补办。

3. 学校对已成功缴纳学费的申请者发放修读通知书。

六、授课方式与证书

1. 高级研修课程属于非学历教育，采用非脱产学习方式。周六、日上课，除本院专业教师授课外，还将邀请校内外著名专家学者举办专题学术讲座。学习时间：2026年9月至2028年7月。

2. 修读全部指定课程且合格者，可获“暨南大学高级研修课程结业证书”。

3. 修读部分课程且合格者，可获“暨南大学高级研修课程修读证明”。

七、联系方式

古籍所行政办公室：侯老师，电话：85220293；微信号：1171418446。

备注：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发布〈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授予具有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人员硕士、博士学位的规定〉的通知》（学位[1998]54号）等相关文件规定，已获得学士学位满三年以上者，可向我校提出硕士学位申请。经学校统一进行资格认定后，可报名参加全国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外国语水平考试与学科综合水平考试（共两门，即外语、历史学科综合水平）。中国史高级研修课程学员修满规定课程学分，符合申请硕士学位条件并通过硕士学位论文答辩者，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通过，可授予中国史硕士学位。答辩前进入学位论文指导环节，按照学校相关规定另外收取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论文指导费。

温馨提醒

关于统考和申请硕士学位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统一考试”由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统一组织。统考考试大纲和指南《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外国语水平(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和指南》，由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组织编写，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各书店有售。

统考资格审查、报名及考试时间，通常为：每年 11 月在“信息平台”上填报内容，并在指定地点进行信息采集、现场确认，3 月网上报名考试 <http://xwb.gdhd.edu.cn/>，考试将在 5 月下旬的其中一个星期日举行（上下午各安排一门），每年统考一次。具体报名及考试时间以广东省学位办当年通知为准，暨南大学研究生院和学院也将会及时进行网上通知。

根据《暨南大学授予具有硕士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的在职人员硕士学位工作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申请人自通过资格审查之日起，须在 6 年内通过国家组织的全国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外语水平和学科综合水平统一考试，以及通过我校相应学科、专业的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考试。资格审查前 3 年在我校修读所得的硕士研究生课程成绩及学分予以认可。6 年内未能通过国家组织的统一考试者，该次申请无效。学位论文答辩须在通过最后一门课程考试或统一考试后的一年半内完成，否则成绩将失效。学位申请须在取得结业证后方可进行，结业证每年年底办理一次。

每个符合报考条件（获得学士学位满 3 年）的学员，自通过资格审查之日起，有连续 6 年的机会参加全国统一考试。